

中共北京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委员会文件

京会评行党〔2024〕6号

中共北京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委员会 关于同意成立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公司党支部的批复

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党支部：

你单位《关于成立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党支部的请示》收悉。经行业党委研究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同意成立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党支部。
- 二、党支部书记由张红同志担任，纪检委员由宋红梅同志担任。

特此批复。

中共北京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委员会

2024年2月4日



抄送：市财政局机关党委，市财政局机关纪委，北京“两师”行业党委委员。

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

2024年2月4日印发
